

##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840,300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5.79%。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收到公司股东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友财中磁”）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赢友财”）发来的《关于所持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累计减持1%告知函》，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1基 本信息	名称	杭州友财中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6幢 209-2-080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1月8日—2021年12月1日				
	变动方式	集中竞价				
信息披露义务人2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嘉赢友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456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1月12日—2021年12月1日				
	变动方式	集中竞价				
权益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友财中磁	集中竞价	2021年11月8日—2021年12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1,743,746	0.6798%
	嘉赢友财	集中竞价	2021年11月12日—2021年12月1日	人民币普通股	821,254	0.3202%
		合计	-	-	2,565,000	1.0000%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嘉赢友财、 友财中磁	合计持有股份	17,405,300	6.79%	14,840,300	5.79%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7,405,300	6.79%	14,840,300	5.79%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 4、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截至目前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